

# 海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

## 海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关于做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期间 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工作的通知

各市、县、自治县卫生健康委，各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基地、助理全科医生培训基地、全科医生转岗培训基地，各有关单位：

根据国家卫生健康委科教司和海南省卫生健康委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的有关卫生健康人才培训工作指示，为做好我省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期间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等卫生健康人才培训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加强对住培人员的培训和防护

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助理全科医生培训、全科医生转岗培训等卫生健康人才培训项目的培训人员是培训基地临床医师的组成部分，应当服从培训基地的统一安排。培训基地要结合疫情防控实际，加强对住院医师的培训和防护，保护好他们的生命安全。要坚决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卫生健康行政部门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指示，组织培训人员尤其是对轮转至抗击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的重点岗位，如急诊科、感染科、ICU等科室的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人员，认真学习、熟练掌握新型肺炎相关防控知

识、方法与技能，提高自我保护意识，要按照分级防护标准和相关技术规范做好防护工作。

## 二、加强对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人员的管理

培训基地应在保障住院医师培训人员健康生命安全、确保不发生一例与培训相关的培训人员感染新型冠状病毒肺炎前提下，妥善安排培人员参加培训及临床工作。培训基地可以根据疫情防控形势及时调整住院医师培训轮转安排，必要时，可以要求培训人员就地居家隔离观察。对于在读专硕并轨研究生的管理，需遵从教育部门和医学院校的有关要求。因疫情原因未能按培训计划完成轮转培训的，允许其延长培训时间，直至完成全部培训任务。培训基地要将培训完成情况作为对培训人员过程考核的重要依据。

## 三、做好心理疏导与宣传

培训基地要开展线上线下心理疏导系列活动，安抚一线住院医师培训人员的情绪、舒缓疲劳，帮助培训人员克服对疫情的恐慌、焦虑。要收集宣传培训人员在防控斗争中的先进典型和感人事迹，凝聚起全力以赴、共克时艰的强大正能量。要发动和鼓励因身处交通管制地区不能按时返回或已经返回但需要暂时隔离观察的住院医师培训人员发挥专业特长，积极参与网络宣传，正确宣讲党和国家有关部门、国家卫生健康委、省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指挥部的防控政策、规定，教育引导身边亲友高度警惕，自觉落实防控措施和防护常识，加强防护，共同做好疫情防

控工作。

执行过程中遇到有关情况和问题，请及时反馈我委科教处。

海南省卫生健康委科教处联系人：余庆华、戴露露；联系电话：65335569。

海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0年2月7日

(此件主动公开)

